

证券代码：83175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57	振华股份	2026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及综合融资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杨文超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李钦荣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程南方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胡玉因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蒋佩岑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赵向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张	√

	飞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监事的议案》	
--	--------------------------	--

1、审议《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有效发挥了监事会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关于<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实现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也为了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5、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6、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及综合融资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下同）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

补充经营和业务所需流动资金，公司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及办理综合融资事项。本次拟申请借款及办理综合融资总额度十二个月内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实际融资金额以最终签署的融资协议或实际发生金额为准。公司授权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及综合融资事项的公告》。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杨文超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杨文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李钦荣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李钦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程南方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程南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

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10、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胡玉因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胡玉因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蒋佩岑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蒋佩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1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赵向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赵向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1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张飞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

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进行顺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张飞强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转，在股东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蒋佩岑

联系电话：0371-55678133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 3 号楼 4 楼

(二) 会议费用：会议有关的差旅费、食宿费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振华工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